

证券代码:600466 证券简称:蓝光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1-049号
 债券代码:136700(16蓝光01) 债券代码:150312(18蓝光6)
 债券代码:150409(18蓝光07) 债券代码:155484(19蓝光2)
 债券代码:155163(19蓝光01) 债券代码:155921(19蓝光07)
 债券代码:155592(19蓝光04) 债券代码:163275(20蓝光2)
 债券代码:162696(19蓝光08) 债券代码:163788(20蓝光4)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供担保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1.被担保人:太原蓝光和房地产开发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原蓝光”)、成都浦兴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兴商贸”)、成都金鑫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鑫贸易”)
 2.担保金额:82,027.40万元人民币
 3.是否有反担保:无
 4.对外担保逾期累计数:无
 5.为有息融资提供担保:收取担保费并办理流程,在股东大会批准担保额度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包括其下属公司)近期实际发生如下对外担保,并签署相关借款及担保合同,担保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方	借款金额/担保金额/逾期金额	担保金额/担保的	公司担保比例(包括直接和间接)	融资机构/债权人	担保方式	审批情况
1	太原蓝光	四川蓝光和顺实业有限公司(简称“蓝光和顺”)、山西红福源商贸有限公司、太原聚宝益有限公司、太原聚宝益有限公司、太原聚宝益有限公司	14,000	14,000	100%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蓝光和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山西红福源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太原聚宝益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及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浦兴商贸	蓝光和顺、蓝光发展、金鑫贸易、金鑫贸易、金鑫贸易	56,000	60,027.40	90.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蓝光和顺、蓝光发展、金鑫贸易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金鑫贸易	蓝光发展	8,000	8,000	100%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蓝光发展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及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合计			78,000	82,027.40	-			

二、年度预计担保使用情况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20年5月15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0年度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17.60亿元;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及2021年2月23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增加0.7亿元;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0年度提供担保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情况	预计担保总额	累计使用金额	剩余预计担保额度
1	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	500,000	319,000	231,000
2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3,263,000	2,996,763	266,237
3	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3,294,000	2,370,265	923,735
4	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	620,000	125,400	493,600
合计		7,678,000	5,811,388	1,866,612

备注:
 (1)实施过程中,按照实际签订担保合同的公司担保比例确定使用额度的类别,若在签订担保合同前已约定了相关股权质押、转让等变更事宜,以约定事宜完成后的公司担保比例确定使用额度的类别。
 (2)同时为同一笔融资的共同债务人(包括全资、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时,担保使用额度全部纳入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内。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范围	持股比例(包括直接和间接)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
太原蓝光和房地产开发公司	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晋源街12号B座1209-1209-2	石伟	5,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开发经营	100%	总资产14,022.52,负债6256.26,净资产7497.26,净利润180.00
成都浦兴商贸有限公司	成都市金牛区西华北路200号11栋1单元1101号	王志刚	10,000	销售:建材、五金交电、金属材料、装饰材料、办公用品、电子产品	99.7%	总资产62017.7,负债516799.9,净资产11411.8,营业收入110434.3,净利润199.3
成都金鑫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双流区江岸路600号2楼2单元214号	廖华伟	10,000	销售:建材、五金交电、金属材料、装饰材料、办公用品、电子产品	100%	总资产17218.10,负债10882.39,净资产6336.96,营业收入20037.0,净利润8330.00

四、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6,788,267万元,占公司2020年期末未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366.30%;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为本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4,901,205万元,占公司2020年期末未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350.21%,公司可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0466 证券简称:蓝光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1-050号
 债券代码:136700(16蓝光01) 债券代码:150312(18蓝光6)
 债券代码:150409(18蓝光07) 债券代码:155484(19蓝光2)
 债券代码:155163(19蓝光01) 债券代码:162696(19蓝光08)
 债券代码:155921(19蓝光04) 债券代码:163275(20蓝光2)
 债券代码:162696(19蓝光08) 债券代码:163788(20蓝光4)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鉴于公司与控股子公司成都蓝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光集团”)于2019年4月8日签署的《提供融资及担保协议》于2020年4月1日到期。经双方协商,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与蓝光集团续签《提供融资及担保协议》,在该协议有效期内,蓝光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孙)公司为公司及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孙)公司提供的前述借款总额不超过50亿元,借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借款利率不超过合同约定类型同期平均借款利率成本,为公司及公司对外融资提供的新增担保总额上限不超过50亿元,公司每次起借不高于单次担保金额15%,借款向蓝光集团支付担保费。本协议自2019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0年5月15日生效,有效期为12个月。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披露的2020-033_034_039号临时公告及2020年5月16日披露的2020-054号临时公告。

二、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一)借款协议项下
 在上述协议项下,截至2021年2月28日,蓝光集团及其下属控股公司向公司提供借款余额为83,600万元。

2021年3月,公司新增借款21,900万元,归还借款43,900万元。截至2021年3月31日,蓝光集团及其下属控股公司向公司提供借款余额为61,600万元。

(二)提供担保协议项下
 在上述协议项下,截至2021年2月28日,蓝光集团及其下属控股公司向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136,893.60万元。

2021年3月,新增担保6,000万元,到期解除担保金额0万元。截至2021年3月31日,蓝光集团及其下属控股公司向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141,893.60万元。
 特此公告。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4日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及增补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职工代表监事金厚军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金厚军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金厚军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任何职务,其任期自公告之日起终止,其辞职不影响其此前担任职工代表监事期间的所作所为的法律效力。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并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表决通过增补薛泽华先生(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至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止。
 特此公告。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薛泽华先生,中国籍,1979年出生,本科学历,法律专业,曾任华英禽类加工厂企管科长、公司企管部副部长,现任公司生产运营部部长、职工代表监事。
 薛泽华先生目前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薛泽华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1.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英农业”)于近日收到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传票》(2021)豫01民初350号的《传票》及《应诉通知书》、《民事起诉状》等相关诉讼文件,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郑州分行”)对公司提起诉讼,诉讼请求如下:
 2.公司于近日收到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传票号为(2021)豫01民初381号的《传票》以及《应诉通知书》、《民事起诉状》等相关诉讼文件,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对公司提起诉讼,诉讼请求如下:
 二、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案号为(2021)豫01民初350号诉讼的基本情况
 受理法院: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案由:金融借款合同纠纷;诉讼阶段:尚未开庭。
 1.诉讼对方当事人
 原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被告: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二:河南省华英农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2.诉讼请求:于2020年6月19日起,原告与被告华英农业签订《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等相关合同,合同约定被告华英农业从原告处借款人民币2亿元,用于借新还旧,贷款期限自2020年6月19日至

2021年12月31日,原告与被告华英农业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被告华英农业在2020年6月19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发生的贷款提供最高额人民币2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告华英农业未按合同约定还款,构成违约。2021年3月26日,原告与被告华英农业、保证人华英农业进出口有限公司签订了《贷款提前收回告知函》,宣布全部贷款提前到期,要求被告华英农业立即清偿全部本息,并请求保证人华英农业进出口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因被告华英农业未按贷款合同约定归还全部贷款本息,原告、保证人依法提起诉讼,各被告构成严重违约。

原告诉讼请求:
 (1)判令被告华英农业偿还原告中信银行郑州分行借款本金合计208,143,968.56元(利息和罚息截至2021年3月26日),判令被告华英农业承担自违约之日起至本息全部清偿之日止。
 (2)判令被告华英农业承担原告为其应承担的最高额保证范围内被告华英农业尚欠原告贷款的贷款本息,并依法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各被告构成严重违约。

原告诉讼请求:
 (1)判令被告华英农业偿还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2亿元整及利息和罚息人民币17,300,026.40元(利息以合同约定欠付本息基数,暂计算至2021年3月31日,自计算至债务实际清偿之日止。
 (2)判令被告华英农业提供质押担保的杭州华英新湖羽绒制品有限公司1%的股权折价或拍卖、变价的全部价款优先受偿权。
 (3)判令被告华英农业承担原告提供抵押担保的价值为11647.53万元的房屋及国有土地使用权折价、拍卖或变卖所得价款优先受偿权。
 (4)判令被告华英农业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保险费、律师费等原告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
 三、被告有无可抗辩的法定抗辩事由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应被强制执行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公司将持续跟踪民事诉讼进展情况,并根据深交所相关规定做好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披露工作。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现金流量等的影响
 由于上述诉讼尚未开庭,其对公司财务状况、本期利润或现金流量等的影响暂时无法准确估计。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附件文件:
 一案号为(2021)豫01民初350号的《传票》以及《应诉通知书》、《民事起诉状》等相关诉讼文件;
 二、案号为(2021)豫01民初381号的《传票》以及《应诉通知书》、《民事起诉状》等相关诉讼文件。
 特此公告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四日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发布了《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更正公告》,因工作疏忽,原《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部分披露内容存在错误,现补充更正如下: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中“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二、报告期内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中“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441,576,414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份种类	质押或冻结情况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上海瀚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55%	232,046,710	质押	162,870,000
陆仁军	境内自然人	13.11%	67,884,066		43,413,049
上海瀚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瀚银股权投资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9.96%	44,000,000		4,652,200
陆建斌	境内自然人	1.07%	4,703,080		3,627,310
何建忠	境内自然人	1.03%	4,656,400		4,656,200
何建忠	境内自然人	1.03%	4,652,200		4,652,200
陆建斌	境内自然人	1.02%	4,496,279		4,496,279
陆建斌	境内自然人	0.77%	3,396,780		3,396,780
何建忠	境内自然人	0.70%	3,076,000		3,076,00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持股情况		股份种类	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上海瀚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55%	232,046,710	人民币普通股	232,046,710
陆仁军	境内自然人	13.11%	67,884,066	人民币普通股	67,884,066
上海瀚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瀚银股权投资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9.96%	4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000,000
陆建斌	境内自然人	1.07%	4,703,080	人民币普通股	4,703,080
何建忠	境内自然人	1.03%	4,656,400	人民币普通股	4,656,400
何建忠	境内自然人	1.03%	4,652,200	人民币普通股	4,652,200
陆建斌	境内自然人	1.02%	4,496,279	人民币普通股	4,496,279
陆建斌	境内自然人	0.77%	3,396,780	人民币普通股	3,396,780
何建忠	境内自然人	0.70%	3,076,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76,000

更正: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普通股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18,910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份种类	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上海瀚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55%	232,046,710	质押	162,870,000
陆仁军	境内自然人	13.11%	67,884,066		43,413,049
上海瀚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瀚银股权投资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9.96%	44,000,000		4,652,200
陆建斌	境内自然人	1.07%	4,703,080		3,627,310
何建忠	境内自然人	1.03%	4,656,400		4,656,200
何建忠	境内自然人	1.03%	4,652,200		4,652,200
陆建斌	境内自然人	1.02%	4,496,279		4,496,279
陆建斌	境内自然人	0.77%	3,396,780		3,396,780
何建忠	境内自然人	0.70%	3,076,000		3,076,00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持股情况		股份种类	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上海瀚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55%	232,046,710	人民币普通股	232,046,710
陆仁军	境内自然人	13.11%	67,884,066	人民币普通股	67,884,066
上海瀚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瀚银股权投资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9.96%	4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000,000
陆建斌	境内自然人	1.07%	4,703,080	人民币普通股	4,703,080
何建忠	境内自然人	1.03%	4,656,400	人民币普通股	4,656,400
何建忠	境内自然人	1.03%	4,652,200	人民币普通股	4,652,200
陆建斌	境内自然人	1.02%	4,496,279	人民币普通股	4,496,279
陆建斌	境内自然人	0.77%	3,396,780	人民币普通股	3,396,780
何建忠	境内自然人	0.70%	3,076,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76,000

更正: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普通股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18,910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份种类	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上海瀚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55%	232,046,710	质押	162,870,000
陆仁军	境内自然人	13.11%	67,884,066		43,413,049
上海瀚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瀚银股权投资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9.96%	44,000,000		4,652,200
陆建斌	境内自然人	1.07%	4,703,080		3,627,310
何建忠	境内自然人	1.03%	4,656,400		4,656,200
何建忠	境内自然人	1.03%	4,652,200		4,652,200
陆建斌	境内自然人	1.02%	4,496,279		4,496,279
陆建斌	境内自然人	0.77%	3,396,780		3,396,780
何建忠	境内自然人	0.70%	3,076,000		3,076,000

更正: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普通股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18,910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持股情况		股份种类	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上海瀚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55%	232,046,710	人民币普通股	232,046,710
陆仁军	境内自然人	13.11%	67,884,066	人民币普通股	67,884,066
上海瀚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瀚银股权投资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9.96%	4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000,000
陆建斌	境内自然人	1.07%	4,703,080	人民币普通股	4,703,080
何建忠	境内自然人	1.03%	4,656,400	人民币普通股	4,656,400
何建忠	境内自然人	1.03%	4,652,200	人民币普通股	4,652,200
陆建斌	境内自然人	1.02%	4,496,279	人民币普通股	4,496,279
陆建斌	境内自然人	0.77%	3,396,780	人民币普通股	3,396,780
何建忠	境内自然人	0.70%	3,076,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76,000

更正: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普通股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18,910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持股情况		股份种类	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上海瀚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55%	232,046,710	人民币普通股	232,046,710
陆仁军	境内自然人	13.11%	67,884,066	人民币普通股	67,884,066
上海瀚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瀚银股权投资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9.96%	4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000,000
陆建斌	境内自然人	1.07%	4,703,080	人民币普通股	4,703,080
何建忠	境内自然人	1.03%	4,656,400	人民币普通股	4,656,400
何建忠	境内自然人	1.03%	4,652,200	人民币普通股	4,652,200
陆建斌	境内自然人	1.02%	4,496,279	人民币普通股	4,496,279
陆建斌	境内自然人	0.77%	3,396,780	人民币普通股	3,396,780
何建忠	境内自然人	0.70%	3,076,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76,000